

重庆市交通运输委员会关于 交通项目计划执行评价政府采购代理服务的 采购说明

一、采购人

重庆市交通运输委员会

二、采购项目名称

交通项目计划执行评价政府采购代理服务

三、采购项目概况

为提高交通资金使用效益，压实项目执行监督责任，拟对 2025 年中央及市级资金补助项目，根据项目年初绩效目标，分季度开展执行评价，客观评价项目执行情况以及绩效目标指标完成情况，评价项目实施产生的效益及效果。为此，启动《交通项目计划执行评价》项目，并通过网上中介服务超市明确政府采购代理服务。

四、选取方式

“择优+竞价”，按网上中介服务超市规则选取。

五、采购限价

本次采购的招标代理服务，根据交通项目计划执行评价编制 66 万元限价金额，按差额定率累进计算方式取费，其中：100 万以下、按 1.5%收取；100—500 万、按 0.8%收取；500 万—1000 万、按 0.45%收取；1000 万—5000 万、按 0.25%收取，核定最高限价 9900 元，最低限价 7920 元，包干使用，

以网上中介服务超市实际中选价为准，包含采购公告费、评标会务费、评标专家费、差旅费等代理服务全过程所有费用，中途不再追加费用。

六、招标代理服务费用承担及支付方式

本次招标代理服务费用由中标编制单位根据中标合同金额，按支付比例承担。中标编制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招标代理一次性支付。

七、工作内容及要求

工作内容：

1.按采购人提供的用户需求及说明依照国家法律、法规及行政主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完成政府采购代理工作。

2.招标代理范围：政府采购的全过程工作，包括但不限于拟定采购方案，拟定并发布采购公告，接受投标人报名，编制采购文件，组织开标和评标，公示评标结果，提供招标前咨询以及招标后合同签订过程中的沟通、协调工作。

3.结合项目具体情况，起草完善项目合同及其他附属协议等。

4.完成采购过程的资料归档整理，并交归资料给采购人存档。

工作要求：

1.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、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编制采购文件和其他相关文件。

2.遵循国家和重庆市有关政府采购程序开展相关工作。

3.向采购人提供采购计划、工作程序以及相关的招投标文件资料，并做好相关解释工作，经采购人审定后实施。

4.对有关项目情况及采购内容保密，与招标投标方有利益关系人员应主动回避。

八、服务期

按照采购人的工作要求，合理安排工期，完成本次政府采购代理工作，直至发出中标通知书，并协助采购人完成代理项目合同签订。如遇流标，应再次组织政府采购代理工作，直至完成代理项目采购工作，且服务费用不增加。

九、报名资格

2022年1月1日以来，承担过3个及以上交通项目政府采购代理工作，且已申报纳入市财政管理代理机构库内。

十、其他

1.承包商中选后，中介服务事项委托合同签订前，采购人将在线下按照报名资格要求查验中选承包商的报名资格材料。对不符合报名资格要求或报名资格材料弄虚作假的中选承包商，采购人将取消其中选资格，并按规定上报中介超市给予处罚。

2.中选承包商须严格遵守职业道德，保守项目秘密，保证项目所有资料不外泄。

联系人：刘老师，联系电话：023-89183087。

重庆市交通运输委员会

2025年8月8日